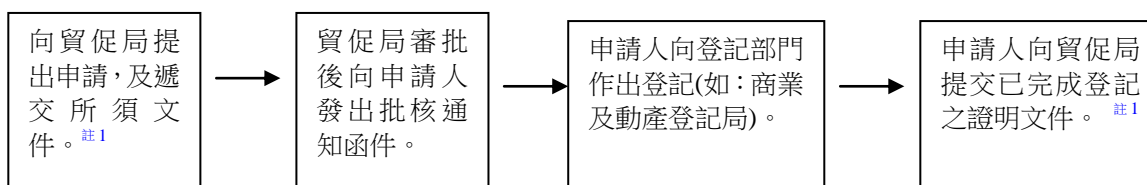


## “澳門離岸機構之公司資料變更” — 申請與通知手續指引

### 行政管理機關成員：

已領取離岸服務許可證之離岸服務機構，如須更改本事項，應事先向貿易投資促進局（“貿促局”）申請，並遵守以下流程。



### 向貿促局申請之事項應備文件：

當澳門離岸服務機構之行政管理機關成員或監事機關成員如有變更，例如增加或減少、更換等，須向貿促局提出申請。

1. 由公司行政管理機關成員簽署，致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主席之申請書(正本)。如屬分支機構，申請可由其母公司提出；
2. 澳門離岸機構之股東會議紀錄<sup>參考樣本</sup>，股東會議紀錄必須符合本澳<商法典>第一卷第三編商業記帳和第二卷第一編第六節公司簿冊配置的規定。如離岸機構為分支機構，則按母公司章程，提交母公司之董事會議紀錄或股東會議紀錄(簽名經認定鑑證副本)。內容至少包括：
  - 2.1 有關委任/辭任行政管理機關成員/分支機構代表之決議；
  - 2.2 行政管理機關成員/分支機構代表簽字權力之倘有變更；
3. 新委任之行政管理機關成員身份資料：
  - 3.1 如為自然人，遞交備有簽字式樣之各位行政管理機關成員個人身份證明文件(鑑證副本)；
  - 3.2 如為法人，遞交(鑑證副本)：
    - 3.2.1 該法人之董事會議紀錄，內容包括接受成為澳門離岸機構法人董事，並委派其中一位自然人董事(名稱、身份證明文件發出地及編號、住址)作為履行離岸機構行政管理機關成員職務之代表；
    - 3.2.2 備有簽字式樣之上述代表人的身份證明文件；
    - 3.2.3 公司章程、公司設立文件、良好狀況證明書；
    - 3.2.4 存續證明書，須顯示現有股東及董事資料；
    - 3.2.5 備有簽字式樣之各位董事(註：法人之董事)個人身份證明文件；
4. 接受任務聲明書(正本)(如為自然人—<sup>參考樣本</sup>；如為法人—<sup>參考樣本</sup>)。

在收到貿促局發出之批核函件後，申請人當即辦理各項登記手續，並將以下證明完成登記之文件送交貿促局：

5. 由商業及動產登記局發出之更改行政管理機關、監事機關成員登記證明(副本)；

**註 1：**所有通知貿促局之變更事項，須以遞交補充文件並核實無誤方可得到貿促局認定。

(參考樣本)

**XXX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**  
**XXX Commercial Offshore de Macau Limitada**

**股東會議紀錄**

會議日期：二零一 年 月 日  
會議時間：上 / 下午 時正  
會議地點：澳門 XX 路 XX 號 XX 商業大廈 XX 樓 XX 室  
公司地址：澳門 XX 路 XX 號 XX 商業大廈 XX 樓 XX 室  
公司資本：註冊資本澳門幣 XX 萬元正

---

**出席股東：**

XYZ Trading Limited – 由 XXX 先生/小姐代表，其代表函已在本公司文件中存檔（如為法人股東）。

**法定人數：**

會議按照法律規定及公司章程召集，出席者代表公司的全部資本。

**會議主席：** XXX 先生/小姐

**會議秘書：** XXX 先生/小姐

**議案：** 委任一名董事

**會議通過：**

— 為配合公司業務發展的需要，股東會一致通過除行政管理機關內已委任的 XX 名董事外，再委任一名董事以履行公司的管理工作。由即日起任命陳大文(Chan Tai Man)、男性、成年、已婚、中國籍、持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居民身份證、編號 xxxxxxxx 號、現居於香港 xx 區 xx 路 xx 大廈 xx 座 xx 樓 xx 室，擔任行政管理機關內董事之職務。本公司已界定的簽名權限方式將維持不變。

— 股東一致通過將公司章程第 X 條修改如下：é

第 X 條

.....

— 本事宜將提交予發牌及監管機構—澳門貿易投資促進局審議。

**會議結束：**

本會議再無其他決議事項，由會議主席宣告會議結束，並繕立本會議紀錄。

\_\_\_\_\_(會議主席)  
XXX 先生/小姐

\_\_\_\_\_(會議秘書)  
XXX 先生/小姐

(參考樣本)

行 政 管 理 機 關 成 員

接 受 職 務 聲 明 書

陳大文(Chan Tai Man)、男、成年、已婚、中國籍、持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居民身份證、編號 xxxxxxxx 號、現居於香港 xx 區 xx 路 xx 大廈 xx 座 xx 樓 xx 室，為商法典第 214 條第 3 款之效力，茲聲明接受「X X X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」，葡文名稱為 “X X X Commercial Offshore de Macau Limitada” ，英文名稱為 “X X X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” 對其之任命，擔任該公司行政管理機關成員之職務。

二零一 年 月 日

聲明人

---

陳大文(Chan Tai Man)

(董事)

(參考樣本)

## 行政管理機關成員

### 接受職務聲明書

ABC Limited <由陳大文(Chan Tai Man)代表、男、成年、已婚、中國籍、持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永久居民身份證、編號 xxxxxxxx 號、現居於香港 xx 區 xx 路 xx 大廈 xx 座 xx 樓 xx 室>，為商法典第 214 條第 3 款之效力，茲聲明接受「X X X 澳門離岸商業服務有限公司」，葡文名稱為“X X X Commercial Offshore de Macau Limitada”，英文名稱為“X X X Macao Commercial Offshore Limited” 對其之任命，擔任該公司行政管理機關成員之職務。

二零一 年 月 日

聲明人

---

ABC Limited

<由陳大文(Chan Tai Man)代表>

(董事)